

陕 西 省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
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

(1991—2000)

7.4.
-20%

陕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 一、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的决议（1991年3月15日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1)
- 二、关于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的报告 陕西省省长 白清才 (5)
- 三、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 (49)
- 四、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主要指标 (121)
- 五、陕西省“八五”和后十年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指标 (123)
- 六、计划名词解释 (126)

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 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的决议

(1991年3月15日陕西省第七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经过审议，决定批准省人民政府制订的《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批准白清才省长代表省人民政府所作的《关于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 纲 要 的 报 告》。

会议认为，在过去的五年里，全省人民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深化体制改革，克服重重困难，胜利完成了第七个五年计划，提前两年实现了第一个翻番的战略目标，经济实力增强，教育、科技等社会各项事业有了

重大发展。但我们前进道路上还有不少困难，经济结构不合理、经济效益差、体制关系不顺等深层次问题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各级人民政府必须正视这些问题，认真总结经验教训，更加扎实细致地做好工作，努力使形势进一步向好的方向发展。

会议认为，我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的指导思想和基本方针符合实际，提出的目标和任务是积极可行的，也是艰巨的，经过努力是可以实现的。九十年代，是实现我省经济振兴和社会进步非常关键的时期。各级人民政府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更有成效地实施“教育奠基、科技兴陕”的战略方针和“重点发展关中、积极开发陕南陕北”的战略布局，努力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实现我省第二步战略目标。必须坚持把发展农业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同时，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大力发展社会服务体系，逐步增强集体经济实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推动农村经济全面发展。必须把提高经济效益作为全部经济工作的中心，逐步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运行机制，进一步搞活国营大中型企业，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和城镇集体企业，合理调整经济结

构，加强基础工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改组、改造加工工业，强化企业管理，争取一个有效益有后劲的适当发展速度。必须积极发展教育事业，加强智力开发，促进我省科技优势加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必须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力争做到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人口增长速度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今年是执行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的第一年，要继续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努力夺取农业丰收，扎实实地开展“质量、品种、效益年”活动，按照市场需要，调整产品结构，加强产品开发，优化资源配置，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的实施有一个良好的开端。

会议指出，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必须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不懈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广泛深入地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进行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教育，进行国防教育，增强国防意识，坚定广大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信念。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促进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和严重经济犯罪活动，坚持开展“扫黄”、“除‘六害’”斗争，切实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为建设和改革创造一

个良好的社会环境。

会议要求，各级人民政府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坚持群众路线，坚持依法行政，坚决惩治腐败，纠正不正之风，突出地抓好落实工作，努力建设勤政廉洁高效的政府，更好地履行组织管理经济建设和社会事务的职能。

会议号召，全省各族人民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和省委七届六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同心同德，团结一致，艰苦奋斗，为胜利实现我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的宏伟目标而努力。

关于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 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的报告

——1991年3月8日在陕西省第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陕西省省长 白清才

各位代表：

《陕西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纲要（草案）》已提交大会审议。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就这个《纲要（草案）》向大会报告，请予审议。

一、“七五”计划已经实现，国民经济 和社会各项事业有重大发展

陕西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的正确领导下，各级政府和全省人民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认真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圆满完成了“七五”的各项任务，

提前两年实现了第一个翻番的战略目标，为顺利实现下一个翻番创造了比较好的物质条件。1990年同1985年相比，全省国民生产总值由181亿元增加到374.9亿元，年均增长7.5%；工农业总产值由255.9亿元增加到421亿元，年均增长10.5%；国民收入由146亿元增加到303亿元，年均增长8%。

（一）农业基础地位增强，农村经济稳定发展

“七五”期间，全省农村社会总产值年均增长13.6%，农业总产值年均增长5.3%。粮食连年获得好收成，去年总产达到107亿公斤，创历史最高水平。棉花、油料、烤烟、蔬菜、水果和肉、蛋、奶等农副产品产量也有较大幅度增长。五年累计造林2600多万亩，“三北”防护林体系已具雏形，“长防”工程全面启动，18个县平原绿化达标。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取得较大进展，乡镇企业产值每年净增20多亿元，年均增长21.4%，总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36.4%提高到49.2%；经济作物和林牧副渔等多种经营产值占农业产值的比重，由50.8%提高到53.8%。农业商品率提高了6.2个百分点。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逐步增强。“七五”期间，全省农业投资比“六五”增长83.5%。去年财政用于农业投资6.7亿元，比上年增加7045万元，达到历史最

高水平；农民集资1.4亿多元，投入劳动积累工3.01亿个。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取得很大成绩，特别是去年以来，上劳之多，成效之大，是多年来少有的，新增灌溉面积43.4万亩，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156万亩，新修“四田”109.56万亩。农业商品基地建设取得明显成效，16个商品粮基地县增产的粮食，占到全省近两年粮食增产总量的三分之一；11个棉花基地县和10个多种经营基地的收入，占到全省多种经营收入的一半以上。各地认真贯彻《土地管理法》，加强土地资源的保护工作，实行了非农业用地计划指标管理，耕地锐减的势头有所遏制。

科技兴农初见成效，农业科技推广应用水平有新的提高。大批科技人员深入农业第一线，对50个县的3700万亩粮、棉、油、烟、果进行了集团性科技承包，为71个县选派了科技副县长；农业实用技术得到大面积推广，实行间作套种、发展立体农业、推广地膜覆盖和旱作农业技术，都收到显著的增产效果；良种繁育推广工作取得新的进展，良种面积稳定在6000万亩，比1985年扩大1800万亩；农业技术教育和培训工作得到加强。

（二）工业生产持续发展，国营大中型企业骨干作用进一步发挥

“七五”期间，全省工业生产在调整结构中以年均12.1%的速度持续发展，提前两年实现了计划目标。能源、原材料、支农产品和适销对路生活消费品产量有较大幅度增长，原油、平板玻璃、化肥、电视机增长1至6倍；钢、钢材、水泥、原煤、发电量等增长10%至40%。轻、重工业比例，按产品法计算由41.7：58.3改善为50：50。陕南陕北工业产值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12.14%提高到17.56%。国防科技工业在优先保证军品科研生产任务的同时，积极发展民品生产，共开发民品700多种，民品产值比重达到65%。1990年虽然遇到市场疲软等较多困难，但各级政府通过抓销售、抓重点、抓调整、抓协调，逐步扭转了生产一度下滑的局面，取得了比预期要好的成绩。全年工业总产值完成332.8亿元，比上年增长6.5%，其中乡以上工业完成271.9亿元，增长5.5%，均超额完成了计划。

技术改造和技术引进成效显著，工业装备水平和技术水平有所提高。“七五”期间共引进9200多项具有国际水平的生产技术和关键设备，大大推动了自动化仪表、光纤光缆、微电子、基础元器件和一些精细化工、特效医药等高新技术产品生产的发展；提高了洗衣机、电冰箱、电视机、收录机等主要耐用消费品

的经济批量和国产化程度；使电子、光电通讯、仪器仪表等高科技含量大的行业产值所占比重提高了6.2个百分点；工业品创汇占全省出口创汇总额的比重提高了10个百分点。五年来，全省开发新产品5000多种，创省、部优质产品2312项，其中131项获国家金质、银质奖牌，优质产品产值率由18%提高到30%以上。

通过扩大企业自主权，实行政策倾斜，改善外部条件，进一步增强了国营大中型企业的活力。全省实现利税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由49户增加到78户，3000万元以上的企由8户增加到30户，并涌现出6户利税超亿元的企业，利税大户所创利税连续两年达全省工业利税总额的60%以上。国营大中型企业生产的稳步发展，对稳定经济、稳定社会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三）投资结构有所改善，重点建设完成较好

“七五”期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38亿元，比“六五”时期增长1.4倍。在全民所有制基本建设投资中，生产性建设投资的比重由“六五”时期的53.8%提高到63.7%；能源、原材料工业投资由30.5%提高到40.5%。已建成能源、交通、通讯、原材料和水利设施等重大项目40多个。安康水电站1号

机组、王村煤矿、西三一级公路、西临高速公路、新川水泥厂扩建工程、陕西玻璃厂、黑河引水一期部分工程、陕西复肥厂6万吨磷酸二铵工程、陕西电视塔、陕西彩色显像管厂扩建工程等已建成投产或投入使用，咸阳机场也基本建成。新增的主要生产能力有：煤炭353万吨，原油36万吨，发电装机容量51万千瓦，铁路新线里程172公里，公路新线里程1010公里，纯碱6万吨，电解铝2.5万吨，生铁20万吨，钢17万吨，水泥183万吨，平板玻璃130万重量箱，化肥17.5万吨，彩色显像管160万只，彩色电视机25万部，电冰箱30万台，为全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增添了后劲。

（四）财政收入增长，金融形势稳定

财政工作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积极培植财源，努力节约支出，深入开展“双增双节”和“创收扭补”活动，强化税收征管，加强审计工作，开展财税物价大检查和清理罚没款收入。“七五”期间，全省财政收入年均增长15.2%，去年达到41.2亿元。在财政支出方面，着力压缩行政经费和集团消费，增加了农业、科技和教育事业的拨款，支持了改革，支持了重点建设。

金融部门认真贯彻“控制总量、调整结构”的货币信贷方针，积极组织存款，增强资金供应能力。去

年，各项存款余额278.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385.2亿元。城乡居民存款余额204.6亿元，比1985年增长3.5倍。货币投放控制在国家计划之内。信贷结构开始得到调整，支持了重点产业、企业和产品的生产，帮助企业清理“三角债”，积极启动市场，在支持工农业生产的产品收购，促进改革开放，遏制通货膨胀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经济体制改革逐步深化，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

“七五”期间，我省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农村改革在稳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发展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全省已建立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1.4万个，专业性合作经济组织1万多个；农村合作基金会得到推广，已筹集各类资金1.6亿元。城市改革以搞活企业为中心，从扩大企业自主权发展到普遍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全省实行第一轮承包的地方预算内工业企业，80%以上完成了承包任务，第二轮承包合同签订工作基本完成。企业之间的联合、兼并初步展开，有142户优势企业兼并了154户劣势企业，组建企业集团50个，促进了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优化组合。省际之间与省内地区之间的经济技术联合与协作继续

发展。与此同时，进行了计划、物资、投资、财政、金融、劳动人事、住房和保险制度的改革。

对外经济贸易全面推行了出口和供货承包制，制定了鼓励出口、利用外资等若干政策，与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联系。外贸出口额“七五”年均增长34.6%。出口商品结构改善，工矿产品比重由79%上升到88%，加工制成品比重由40%上升到62%，初步形成了以纺织、机电、煤炭为支柱的出口商品格局。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文化交流进一步扩大，批准兴办“三资”企业94个，与国外结成6对友好城市。旅游业有较大发展，建成了一批具有国际影响的人文景观，旅游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去年接待海外游客25.9万人，外汇人民币收入1.98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2.2%和39.4%。

（六）通货膨胀得到控制，物价涨幅明显回落

“七五”前三年，由于经济过热，总供给与总需求差额过大，通货膨胀，物价猛涨，市场上一度出现了抢购风。经过两年来的治理整顿，物价涨幅大幅度下降，零售物价总水平上涨幅度由18.8%降到1.6%；市场销售逐渐向稳定增长的方向发展，去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184亿元，比1985年增长1.01倍。城乡市场繁荣，商品供应充裕。我们利用供需总量相对平衡的

机遇，去年调整了154种突出不合理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使价格扭曲的状况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在治理整顿中，全省还撤并改公司2539家，对一部分重点生产资料和消费品实行了专营，整顿了批发环节，打击了制造贩卖假冒伪劣商品、欺行霸市、投机倒把、哄抬物价等不法行为，流通秩序明显好转。

（七）教育、科技事业进一步发展

“教育奠基，科技兴陕”的战略方针逐步得到实施，教育事业在调整结构和深化改革中逐步发展。教育投入持续增长，省级和多数地、市、县的教育拨款高于财政收入的增长水平。去年全省各级财政拨款和群众集资新建、改建校舍221万平方米，各级各类学校的办学条件继续改善。教育结构进一步调整，基础教育得到加强，初等教育基本普及，依法实施六年义务教育的乡镇累计达到847个。高等院校增设和加强了经济建设急需的学科和短线专业，实行定向招生、委托代培，缓解了边远山区、贫困地区和生产第一线人才短缺的矛盾。职业技术教育有较大发展。各类中专、职业中学、技工学校发展到499所，在校学生17.99万人，分别比1985年增长30.6%和50.9%。随着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三教”统筹和农科教一体化的

逐步实施，职工岗位培训、农民实用技术培训蓬勃发展。各级各类学校经过动乱后的反思，进一步端正了办学方向，加强了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师生精神风貌发生了新的变化。

各级政府积极贯彻“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基本方针，努力增加科技投入，大力实施“星火”计划、“火炬”计划和“51251工程”计划。组织大批科技人员进入经济建设主战场，开展科技承包、科技开发、科技服务。基础研究和软科学研究也有新的进展，五年取得重大科技成果2391项，专利技术1000多项，推广应用后获直接经济效益近40亿元。科技体制改革逐步深入，全省已组建起1200个科研生产联合体，建立了一批技术市场和各类技术中介机构，加速了科技成果向生产力的转化。

（八）城乡人民生活继续改善

随着生产的发展，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1990年与1985年相比，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由608元增加到1265元，年均增长15.8%；农民人均纯收入由295元增加到455元，年均增长9.1%。占全省贫困人口总数89.4%共538.94万人解决了温饱问题。累计安置城镇待业人员65.2万人。城乡居民居住条件和医疗条

件、卫生服务状况不断改善。图书馆、文化馆、电影院等社会文化设施建设得到加强，广播覆盖面进一步扩大，电视普及率有很大提高，城乡群众精神生活日益充实、活跃。

（九）民主与法制建设日益加强，廉政建设初见成效

各级政府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监督，及时向人大常委会汇报工作，向人民政协及社会各界通报情况，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批评、建议、意见和政协委员提案。进一步加强了与人民政协、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群众团体的联系。1990年办理人民代表议案、建议459件，办理政协委员提案249件。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普遍受到重视，社会各阶层人民群众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作用进一步发挥。有关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都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提高了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水平。

政府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去年省政府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制定发布的行政规章共25项。在全省开展了行政执法检查，对城乡群众反映强烈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进行了清理整顿，取消乱罚款项目393项、乱收费1851项（次）。